2

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伍江先生未受
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
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
《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规定的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及失信责任主体或者
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
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
任职资格。